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第一季
(股票代碼 3088)

公司地址：新北市汐止區南興路 55 號 8 樓
電 話：(02)8646-2111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4 ~ 5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 7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8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9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10 ~ 11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2 ~ 66
	(一) 公司沿革	12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 ~ 13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 ~ 26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 ~ 50
	(七) 關係人交易	51 ~ 53
	(八) 質押之資產	53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3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3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3	
(十二)	其他	54 ~ 62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62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63 ~ 66	

會計師核閱報告

(114)財審報字第 25000134 號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艾訊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核閱準則 2410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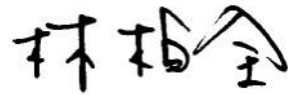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及六(五)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該等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3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新台幣 1,132,367 仟元及 901,300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5.36% 及 13.03%；負債總額分別為 253,174 仟元及 241,028 仟元，各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9.97% 及 8.18%；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含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 11,540 仟元及 54,932 仟元，各占合併綜合損益之 6.85% 及 29.15%。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部分非重要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艾訊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形。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柏全



會計師

蔡蓓華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0706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30350413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4 月 2 3 日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4年3月31日及民國113年12月31日、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4 年 3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3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824,767	25	\$ 1,745,946	24	\$ 1,467,728	2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六(二)						
	資產－流動		182,727	3	62,750	1	180,685	3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一)						
	流動		-	-	-	-	127,156	2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六(二十二)及						
		七	4,171	-	7,831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及七	26,331	-	25,628	-	24,13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及七	764,472	10	917,403	13	622,580	9
1196	應收營業租賃款淨額		2,442	-	2,118	-	-	-
1197	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	六(八)及七	628	-	1,205	-	-	-
1200	其他應收款		35,445	-	30,465	-	29,703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62,090	1	50,062	1	9,689	-
130X	存貨	六(四)	1,576,571	21	1,525,943	21	1,681,824	24
1410	預付款項		46,791	1	31,217	1	42,616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4,474	-	1,892	-	3,52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530,909	61	4,402,460	61	4,189,643	61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15,479	-	16,201	-	16,340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及八	2,379,896	32	2,383,412	33	2,273,572	33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	127,560	2	137,520	2	155,532	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九)	36,868	1	36,992	-	37,364	-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118,700	2	122,713	2	110,799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46,039	2	144,424	2	126,299	2
194D	長期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	六(八)及七	1,952	-	2,181	-	-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3,802	-	14,949	-	8,964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840,296	39	2,858,392	39	2,728,870	39
1XXX	資產總計		\$ 7,371,205	100	\$ 7,260,852	100	\$ 6,918,513	100

(續次頁)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4年3月31日及民國113年12月31日、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		%		%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二)	\$	67,343	1	\$	65,232	1
2150	應付票據			-		16	-	-
2170	應付帳款	六(十三)		565,231	8		563,552	8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2,631	-		5,020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四)及七		841,242	11		480,236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30,391	2		109,502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2,275	-		2,275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57,330	1		57,041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二)		6,980	-		6,976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1,113	-		12,213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684,536</u>	<u>23</u>		<u>1,302,063</u>	<u>18</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五)		358,947	5		773,858	11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二)		46,565	1		48,317	1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734	-		734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328,563	4		315,654	4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80,552	1		90,921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39,705	-		39,472	-
2645	存入保證金			638	-		638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855,704</u>	<u>11</u>		<u>1,269,594</u>	<u>17</u>
2XXX	負債總計			<u>2,540,240</u>	<u>34</u>		<u>2,571,657</u>	<u>35</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八)						
3110	普通股股本			1,071,060	14		1,024,325	14
3140	預收股本			45,903	1		7,129	-
資本公積		六(十九)						
3200	資本公積			1,076,879	15		722,963	10
保留盈餘		六(二十)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49,499	10		749,499	1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1,746,789	24		2,082,113	29
其他權益		六(二十一)						
3400	其他權益			94,705	1		58,282	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4,784,835</u>	<u>65</u>		<u>4,644,311</u>	<u>64</u>
36XX	非控制權益			<u>46,130</u>	<u>1</u>		<u>44,884</u>	<u>1</u>
3XXX	權益總計			<u>4,830,965</u>	<u>66</u>		<u>4,689,195</u>	<u>65</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7,371,205</u>	<u>100</u>		<u>\$ 7,260,852</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裕德

經理人：吳偉熊 范奇文

會計主管：許錦娟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4 年 1 月 1 日	113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至 3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二)及七	\$ 1,635,963 100	\$ 1,409,10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七)		
	(二十八)及七	(1,074,018) (66)	(868,504) (61)
5900 營業毛利		561,945 34	540,602 39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六(五)	(71) -	(58)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71 -	58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561,945 34	540,602 39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七)		
	(二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147,467) (9)	(129,925) (9)
6200 管理費用		(105,136) (6)	(96,942)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64,112) (10)	(148,285) (1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2,330) -	(423)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19,045) (25)	(375,575) (27)
6900 營業利益		142,900 9	165,027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三)	12,763 1	9,437 1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四)	3,461 -	2,965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五)	5,824 -	51,697 4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六)	(3,909) -	(5,256)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722) -	(27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7,417 1	58,566 4
7900 稅前淨利		160,317 10	223,593 16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九)	(28,152) (2)	(75,689) (6)
8200 本期淨利		\$ 132,165 8	\$ 147,904 1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 45,529 3	\$ 50,651 4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 得稅	六(二十九)	(9,106) (1)	(10,130)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36,423 2	\$ 40,521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68,588 10	\$ 188,425 13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30,919 8	\$ 147,904 10
8620 非控制權益		\$ 1,246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67,342 10	\$ 188,425 13
8720 非控制權益		\$ 1,246 -	\$ - -
每股盈餘	六(三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24	\$ 1.4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17	\$ 1.3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裕德

經理人：吳偉熊 范奇文

會計主管：許錦娟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業主之權益										
股 本 保 留 盈 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附註	普通股本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總計	非控制權益	總計	
	\$1,015,374	\$ 3,370	\$ 685,203	\$ 676,932	\$ 4,280	\$1,816,483	\$ 1,892	\$4,203,534	\$ -	\$4,203,534
	-	-	-	-	-	147,904	-	147,904	-	147,904
六(二十一)	-	-	-	-	-	-	40,521	40,521	-	40,521
	-	-	-	-	-	147,904	40,521	188,425	-	188,425
六(二十)										
	-	-	-	-	-	(438,232)	-	(438,232)	-	(438,232)
六(十九)	4,820	(3,264)	14,846	-	-	-	-	16,402	-	16,402
六(十七)(十九)(二十八)	-	-	962	-	-	-	-	962	-	962
六(十九)	11	(106)	95	-	-	-	-	-	-	-
六(十九)	-	-	7	-	-	-	-	7	-	7
	\$1,020,205	\$ -	\$ 701,113	\$ 676,932	\$ 4,280	\$1,526,155	\$ 42,413	\$3,971,098	\$ -	\$3,971,098
	\$1,024,325	\$ 7,129	\$ 722,963	\$ 749,499	\$ -	\$2,082,113	\$ 58,282	\$4,644,311	\$ 44,884	\$4,689,195
	-	-	-	-	-	130,919	-	130,919	1,246	132,165
六(二十一)	-	-	-	-	-	-	36,423	36,423	-	36,423
	-	-	-	-	-	130,919	36,423	167,342	1,246	168,588
六(二十)										
	-	-	-	-	-	(466,243)	-	(466,243)	-	(466,243)
六(十九)	4,930	(5,513)	15,365	-	-	-	-	14,782	-	14,782
六(十七)(十九)(二十八)	-	-	8,071	-	-	-	-	8,071	-	8,071
六(十九)	41,805	44,287	330,309	-	-	-	-	416,401	-	416,401
六(十九)	-	-	171	-	-	-	-	171	-	171
	\$1,071,060	\$ 45,903	\$1,076,879	\$ 749,499	\$ -	\$1,746,789	\$ 94,705	\$4,784,835	\$ 46,130	\$4,830,96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裕德

經理人：吳偉熊 范奇文

會計主管：許錦娟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4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113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60,317	\$ 223,59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六)(七) (二十七) 48,896	39,580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六(九)(二十五) 124	124
攤銷費用	六(十)(二十七) 6,382	6,052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2,330	42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	六(二)(二十五)	
益	(957) (5)	
利息費用	六(二十六) 3,909	5,256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三) (12,763) (9,437)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七) (二十八) 8,071	96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六(五) 722	277
租賃修改利益	六(七)(二十五) (265)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9,835) (179,960)	
合約資產—流動	3,660	-
應收票據(含關係人)	(703) (3,211)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50,486	186,607
應收營業租賃款	(324)	-
應收融資租賃款(含關係人)	577	-
其他應收款	(3,976) (6,319)	
存貨	(51,848) (9,131)	
預付款項	(15,574) (14,038)	
其他流動資產	(2,582) (2,826)	
長期應收融資租賃款(含關係人)	229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2,111 (18,671)	
應付票據	(16)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710)	56,007
其他應付款	(102,407) (50,522)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100) (855)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233 (3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74,987	223,867
收取利息	11,759	12,165
支付利息	(1,602) (1,684)	
支付所得稅	(15,922) (17,43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9,222	216,916

(續次頁)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4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113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 -	(\$ 117,156)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三十二) (28,632)	(178,2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2
取得無形資產	六(十) (2,182)	(2,482)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848)	(5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1,662)	(297,888)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舉借短期借款	14,000	107,000
償還短期借款	(14,000)	(107,000)
償還長期借款	六(三十三) (1,748)	-
員工執行認股權	14,782	16,402
租賃本金償還	六(三十三) (14,393)	(12,629)
處分員工持股信託之沒入款項	171	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188)	3,779
匯率變動影響數	42,449	43,83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78,821	(33,36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745,946	1,501,08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824,767	\$ 1,467,72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裕德



經理人：吳偉熊 范奇文



會計主管：許錦娟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第一季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79 年 5 月成立，民國 94 年 4 月 28 日起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工業用電腦及週邊產品、嵌入式單板主機板及操作系統、工業用平板電腦及顯示器、自動化量測、控制介面卡及自助服務解決方案等之設計、製造及銷售，暨相關產業應用電腦、電子零組件之買賣及進出口貿易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4 年 4 月 23 日經本公司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4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4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部分修正內容	民國115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部分修正內容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民國115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並更新綜合損益表之架構，及新增管理績效衡量之揭露，並強化運用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之彙總及細分原則。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性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本公司	AXIOM TECHNOLOGY, INC. U. S. A. (AXUS)	工業用電腦及嵌入式單板主機板組裝、買賣及售後服務	100%	100%	100%
"	AXIOMTEK DEUTSCHLAND GMBH (AXGM)	工業用電腦及嵌入式單板主機板組裝、買賣及售後服務	100%(註1)	100%	100%(註1)

投資公司 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本公司	AXIOMTEK ITALIA S. R. L. (AXIT)	工業用電腦及 嵌入式單板主 機板買賣及售 後服務	100%(註1)	100%	100%(註1)
"	AXIOM TECHNOLOGY (BVI) CO., LTD. (AXBVI)	控股公司	-	-(註2)	100%(註1)
"	AXIOMTEK UK LIMITED (AXUK)	工業用電腦及 嵌入式單板主 機板售後服務	100%(註1)	100%	100%(註1)
"	AXIOMTEK JAPAN CO., LTD. (AXJP)	工業用電腦及 嵌入式單板主 機板售後服務	100%(註1)	100%	100%(註1)
"	艾訊科技(深圳)有 限公司(艾訊深圳)	工業用電腦及 嵌入式單板主 機板製造、買 賣及售後服務	100%(註1)	100%(註2)	100%(註1)
"	博辰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博辰科技)	智能停車、智 慧醫療及自助 服務相關設備 及解決方案研 發、製造、買 賣、維修及租 賃	59.95% (註1)	59.95% (註3)	-

註 1：因不符合重要子公司之定義，其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3 月 31 日之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 2：AXBVI 已於民國 113 年 6 月清算完結，艾訊深圳調整投資架構，改由本公司 100%持有。

註 3：本公司民國 113 年 4 月 8 日以每股 30 元向博辰科技現有股東及參與現金增資合計購買博辰科技 2,170 仟股，總投資價款計 65,100 仟元，本公司持有博辰科技 59.95%股權，已於民國 113 年 4 月 8 日完成交割及過戶，故於該日(收購日)起納入合併個體。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

5. 重大限制

無。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無。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列為當期損益之兌換損益帳列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3) 收購國外個體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個體之資產及負債，並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具有將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者。
-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及附賣回債券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九)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二)出租人之租賃交易－應收租賃款/營業租賃

1. 依據租賃契約之條件，當租賃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由承租人承擔時，分類為融資租賃。
 - (1) 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投資淨額(包含原始直接成本)認列為「應收租賃款」，應收租賃款總額與現值間之差額認列為「融資租賃之未賺得融資收益」(帳列應收帳款減項)。
 - (2) 後續採有系統及合理之基礎將融資收益分攤於租賃期間，以反映出租人持有租賃投資淨額之固定報酬率。
 - (3) 與期間相關之租賃給付(不包括服務成本)沖減租賃投資總額，以減少本金及未賺得融資收益。
2.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三)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十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值變動規定處理。

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 屋 及 建 築	10 年 ~ 50 年
機 器 設 備	2 年 ~ 11 年
試 驗 設 備	2 年 ~ 11 年
租 賃 資 產	5 年
其 他	2 年 ~ 15 年

(十六)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及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及
-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七)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2~16 年。

(十八) 無形資產

1. 商標

單獨取得之商標以取得成本認列。商標為有限耐用年限資產，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0 年攤銷。

2.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2~5 年攤銷。

3. 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4. 其他

其他無形資產係購入顧客名單及專利權，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3 年。

(十九) 非金融資產減損

- 1.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 2. 商譽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二十)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二十一) 應付票據及帳款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衡量。

(二十二)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帳列應付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或權益，其處理如下：

1. 嵌入之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或損失」(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2. 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折價；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於流通期間內攤銷認列「財務成本」。
3. 嵌入之轉換權(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應付公司債」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4. 發行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上述各項組成之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各負債及權益之組成部分。
5.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金額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金額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二十三)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四)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五)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1.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2. 嵌入衍生工具之金融資產混合合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合約之條款決定整體混合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 嵌入衍生工具之非金融資產混合合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合約之條款判斷嵌入式衍生工具與主契約之經濟特性及風險是否緊密關聯，以決定是否分離處理。當屬緊密關聯時，整體混合工具依其性質按適當之準則處理。當非屬緊密關聯時，衍生工具與主契約分離，按衍生工具處理，主契約依其性質按適當之準則處理；或整體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二十六)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保固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財務成本。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八)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係本公司與員工對於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均有共識之日。

(二十九)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本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本公司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減除未分配盈餘實質投資後，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本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7.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三十)股本

普通股股本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之增額成本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三十一)股利分配

本公司股東之現金股利於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分派時認列為「其他應付款」，並報告股東會，暨本公司股東之股票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時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增資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股本」。

(三十二)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收入

- (1) 本集團研發、製造並銷售工業電腦及自助服務解決方案等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 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依一般商業交易模式議定，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 (3) 本集團對銷售之產品提供標準保固，對產品瑕疵負有維修之義務，於銷貨時認列負債準備。
- (4)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 (5) 給予客戶銷貨折讓，係依據合約條款估算，截至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止之銷貨相關之估計應付客戶折讓認列為退款負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產品開發及延伸保固及維修服務，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能可靠估計時，依已提供勞務程度認列收入。

3. 工程合約收入

(1) 本集團提供停車場規劃設計、產品研發及安裝測試等相關服務。工程合約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之收入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止已實際提供之服務占全部應提供服務之比例認列，服務之完工比例係以實際發生成本占預估總成本為基礎決定。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支付合約價款，當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為合約資產，若客戶應付款超過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時則認列為合約負債。

(2) 本集團對收入、成本及完工程度之估計隨情況改變進行修正。任何導因於估計變動之估計收入、成本增加或減少，於導致修正之情況被管理階層所知悉之期間內反映於損益。

4. 檢修收入

本集團提供停車場設備及收費管理系統之維護、保養及維修等相關服務。檢修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合約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為收入。

5. 租賃收入

本集團提供停車場設備及收費管理系統之租賃等租賃服務。租賃收入依租賃條件、應收租賃收現可能性及出租人應負擔未來成本等分為融資租賃及營業租賃方式處理，認列相關融資租賃利息收入及營業租賃收入。

6. 取得客戶合約成本

本集團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之增額成本雖預期可回收，惟相關合約期間短於一年，故將該等成本於發生時認列於費用。

(三十三) 企業合併

1. 本公司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非控制權益之組成部分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選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或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之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衡量。

2.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若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認列為商譽；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若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該差額於收購日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十四)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本公司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值及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形。

(二) 重要會計估計值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14 年 3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1,576,57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025	\$ 1,081	\$ 959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542,205	566,677	822,487
定期存款	1,281,537	1,112,600	771,438
約當現金	-	65,588	-
	<u>1,824,767</u>	<u>1,745,946</u>	<u>1,594,884</u>
轉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	-	(127,156)
	<u>\$ 1,824,767</u>	<u>\$ 1,745,946</u>	<u>\$ 1,467,728</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已將定期存款期間超過三個月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182,000	\$ 62,000	\$ 180,000
衍生工具－			
可轉換公司債買回權	184	399	400
評價調整	543	351	285
合計	<u>\$ 182,727</u>	<u>\$ 62,750</u>	<u>\$ 180,685</u>

1. 本集團持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至 3 月認列之淨利益分別為\$957 及\$5。
2.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應收票據(含關係人)	\$ 26,331	\$ 25,628	\$ 24,135
減：備抵損失	<u>-</u>	<u>-</u>	<u>-</u>
	<u>\$ 26,331</u>	<u>\$ 25,628</u>	<u>\$ 24,135</u>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 772,426	\$ 922,912	\$ 627,358
減：備抵損失	<u>(7,954)</u>	<u>(5,509)</u>	<u>(4,778)</u>
	<u>\$ 764,472</u>	<u>\$ 917,403</u>	<u>\$ 622,580</u>

1.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請詳附註十二(二)。
2. 民國 114 年 3 月 31 日、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113 年 3 月 31 日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為\$834,889。
3.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4.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存貨

114年3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453,043	(\$ 41,639)	\$ 411,404
在製品	170,735	-	170,735
半成品	57,182	(3,236)	53,946
製成品	356,741	(11,346)	345,395
商品存貨	609,063	(13,972)	595,091
合計	<u>\$ 1,646,764</u>	<u>(\$ 70,193)</u>	<u>\$ 1,576,571</u>
113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434,163	(\$ 57,367)	\$ 376,796
在製品	148,049	-	148,049
半成品	29,133	(3,821)	25,312
製成品	232,456	(13,690)	218,766
商品存貨	772,488	(16,088)	756,400
在途存貨	620	-	620
合計	<u>\$ 1,616,909</u>	<u>(\$ 90,966)</u>	<u>\$ 1,525,943</u>
113年3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566,336	(\$ 60,184)	\$ 506,152
在製品	186,951	-	186,951
半成品	34,934	(7,014)	27,920
製成品	349,489	(12,698)	336,791
商品存貨	627,382	(14,450)	612,932
在途存貨	11,078	-	11,078
合計	<u>\$ 1,776,170</u>	<u>(\$ 94,346)</u>	<u>\$ 1,681,824</u>

本期認列之存貨相關營業成本：

	114年1月至3月	113年1月至3月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048,957	\$ 861,512
工程成本	5,400	-
租賃成本	5,070	-
維修成本	6,033	-
存貨跌價損失	8,558	6,992
合計	<u>\$ 1,074,018</u>	<u>\$ 868,504</u>

本集團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宇集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宇集創新)	\$ 15,413	\$ 16,135	\$ 16,340
Parktron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簡稱Parktron-TH)	66	66	-
	<u>\$ 15,479</u>	<u>\$ 16,201</u>	<u>\$ 16,340</u>

1.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至 3 月採用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之情形如下：

	114年1月至3月	113年1月至3月
宇集創新	(\$ 722)	(\$ 277)

2. 本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至 3 月對關聯企業順流交易之未實現銷貨利益分別為\$71 及\$58。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4年						
			機器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供自用	供租賃	試驗設備	其他	合計
1月1日							
成本	\$1,318,277	\$654,920	\$177,080	\$ 48,461	\$ 82,483	\$652,898	\$2,934,119
累計折舊	<u>-</u>	<u>(96,198)</u>	<u>(115,555)</u>	<u>(22,297)</u>	<u>(56,854)</u>	<u>(259,803)</u>	<u>(550,707)</u>
	<u>\$1,318,277</u>	<u>\$558,722</u>	<u>\$ 61,525</u>	<u>\$ 26,164</u>	<u>\$ 25,629</u>	<u>\$393,095</u>	<u>\$2,383,412</u>
1月1日	\$1,318,277	\$558,722	\$ 61,525	\$ 26,164	\$ 25,629	\$393,095	\$2,383,412
增添	-	-	3,280	-	-	24,515	27,795
處分(成本)	-	-	(484)	-	-	-	(484)
處分							
(累計折舊)	-	-	484	-	-	-	484
重分類	-	-	25,574	943	-	(25,574)	943
折舊費用	-	(4,267)	(4,991)	(2,323)	(2,042)	(20,972)	(34,595)
淨兌換差額	<u>1,002</u>	<u>283</u>	<u>32</u>	<u>-</u>	<u>2</u>	<u>1,022</u>	<u>2,341</u>
3月31日	<u>\$1,319,279</u>	<u>\$554,738</u>	<u>\$ 85,420</u>	<u>\$ 24,784</u>	<u>\$ 23,589</u>	<u>\$372,086</u>	<u>\$2,379,896</u>
3月31日							
成本	\$1,319,279	\$655,347	\$205,555	\$ 48,724	\$ 82,489	\$654,258	\$2,965,652
累計折舊	<u>-</u>	<u>(100,609)</u>	<u>(120,135)</u>	<u>(23,940)</u>	<u>(58,900)</u>	<u>(282,172)</u>	<u>(585,756)</u>
	<u>\$1,319,279</u>	<u>\$554,738</u>	<u>\$ 85,420</u>	<u>\$ 24,784</u>	<u>\$ 23,589</u>	<u>\$372,086</u>	<u>\$2,379,896</u>

113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試驗設備	其他	合計
1月1日						
成本	\$1,265,778	\$630,200	\$204,959	\$68,503	\$571,632	\$2,741,072
累計折舊	<u>-</u>	<u>(75,596)</u>	<u>(136,587)</u>	<u>(52,349)</u>	<u>(196,082)</u>	<u>(460,614)</u>
	<u>\$1,265,778</u>	<u>\$554,604</u>	<u>\$68,372</u>	<u>\$16,154</u>	<u>\$375,550</u>	<u>\$2,280,458</u>
1月1日	\$1,265,778	\$554,604	\$68,372	\$16,154	\$375,550	\$2,280,458
增添	-	-	329	471	15,716	16,516
處分(成本)	-	-	(3,206)	-	(16)	(3,222)
處分						
(累計折舊)	-	-	3,206	-	14	3,220
重分類	-	-	1,213	-	(3,688)	(2,475)
折舊費用	-	(4,302)	(4,207)	(1,456)	(16,538)	(26,503)
淨兌換差額	<u>3,174</u>	<u>935</u>	<u>44</u>	<u>1</u>	<u>1,424</u>	<u>5,578</u>
3月31日	<u>\$1,268,952</u>	<u>\$551,237</u>	<u>\$65,751</u>	<u>\$15,170</u>	<u>\$372,462</u>	<u>\$2,273,572</u>
3月31日						
成本	\$1,268,952	\$631,553	\$200,816	\$68,979	\$589,794	\$2,760,094
累計折舊	<u>-</u>	<u>(80,316)</u>	<u>(135,065)</u>	<u>(53,809)</u>	<u>(217,332)</u>	<u>(486,522)</u>
	<u>\$1,268,952</u>	<u>\$551,237</u>	<u>\$65,751</u>	<u>\$15,170</u>	<u>\$372,462</u>	<u>\$2,273,572</u>

1.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至 3 月本集團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2. 本集團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重大組成部分。

3. 本集團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七)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承租之標的資產為房屋及建築暨運輸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7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房屋及建築	\$ 119,059	\$ 130,052	\$ 149,623
運輸設備	<u>8,501</u>	<u>7,468</u>	<u>5,909</u>
	<u>\$ 127,560</u>	<u>\$ 137,520</u>	<u>\$ 155,532</u>

	<u>114年1月至3月</u>	<u>113年1月至3月</u>
	<u>折舊費用</u>	<u>折舊費用</u>
房屋及建築	\$ 13,272	\$ 12,441
運輸設備	1,029	636
	<u>\$ 14,301</u>	<u>\$ 13,077</u>

3. 本集團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至 3 月使用權資產之(含淨兌換差額)增減分別為\$3,141 及\$4,147。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4年1月至3月</u>	<u>113年1月至3月</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316	\$ 1,644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1,430	2,286
租賃修改利益	(265)	-

5. 本集團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至 3 月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17,139 及\$16,559。

(八)租賃交易－出租人

本集團出租之標的資產為房屋及建築(投資性不動產)及機器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8 年間，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

本集團之應收租賃款無逾期支付情況，經評估發生信用風險損失金額不重大。

1. 本集團之營業租賃：

(1)本集團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至 3 月基於營業租賃合約認列之利益如下，其中無屬變動租賃給付：

	<u>114年1月至3月</u>	<u>113年1月至3月</u>
帳列租金收入	\$ 902	\$ 863
帳列營業收入	7,458	-
	<u>\$ 8,360</u>	<u>\$ 863</u>

(2)本集團以營業租賃出租之應收租賃給付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u>114年3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113年3月31日</u>
113年	\$ -	\$ -	\$ 2,583
114年	24,613	33,188	-
115年	30,085	29,855	-
116年以後	36,884	36,214	-
合計	<u>\$ 91,582</u>	<u>\$ 99,257</u>	<u>\$ 2,583</u>

2. 本集團之融資租賃：(民國 113 年 3 月 31 日：無)

本集團以融資租賃出租機器設備，依據租賃合約之條款，該租賃資產將於到期時移轉所有權予承租人。

(1)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4年1月至3月
租賃投資淨額之融資收益 (帳列利息收入)	\$ 12

(2)本集團以融資租賃出租之未折現租賃給付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4年	\$ 813	\$ 1,247
115年	798	798
116年以後	1,437	1,437
	<u>\$ 3,048</u>	<u>\$ 3,482</u>

(3)本集團以融資租賃出租之未折現租賃給付與租賃投資淨額之調節資訊如下：

	114年3月31日	
	流動	非流動
未折現租賃給付	\$ 1,049	\$ 1,999
未賺得融資收益	(37)	(47)
租賃投資淨額	1,012	1,952
減：帳列應收票據	(384)	-
	<u>\$ 628</u>	<u>\$ 1,952</u>
	113年12月31日	
	流動	非流動
未折現租賃給付	\$ 1,247	\$ 2,235
未賺得融資收益	(42)	(54)
租賃投資淨額	<u>\$ 1,205</u>	<u>\$ 2,181</u>

(九) 投資性不動產

	114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33,273	\$ 15,850	\$ 49,123
累計折舊	—	(12,131)	(12,131)
	<u>\$ 33,273</u>	<u>\$ 3,719</u>	<u>\$ 36,992</u>
1月1日	\$ 33,273	\$ 3,719	\$ 36,992
折舊費用	—	(124)	(124)
3月31日	<u>\$ 33,273</u>	<u>\$ 3,595</u>	<u>\$ 36,868</u>
3月31日			
成本	\$ 33,273	\$ 15,850	\$ 49,123
累計折舊	—	(12,255)	(12,255)
	<u>\$ 33,273</u>	<u>\$ 3,595</u>	<u>\$ 36,868</u>
	113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33,273	\$ 15,850	\$ 49,123
累計折舊	—	(11,635)	(11,635)
	<u>\$ 33,273</u>	<u>\$ 4,215</u>	<u>\$ 37,488</u>
1月1日	\$ 33,273	\$ 4,215	\$ 37,488
折舊費用	—	(124)	(124)
3月31日	<u>\$ 33,273</u>	<u>\$ 4,091</u>	<u>\$ 37,364</u>
3月31日			
成本	\$ 33,273	\$ 15,850	\$ 49,123
累計折舊	—	(11,759)	(11,759)
	<u>\$ 33,273</u>	<u>\$ 4,091</u>	<u>\$ 37,364</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14年1月至3月	113年1月至3月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u>\$ 902</u>	<u>\$ 863</u>
本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 124)</u>	<u>(\$ 124)</u>
本期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 5)</u>	<u>\$ —</u>

2.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14 年 3 月 31 日、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113 年 3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116,157、\$118,494 及\$110,713，係依市場法參考鄰近標的近期每坪成交價評估，該公允價值屬第二等級。

3. 本集團之投資性不動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十) 無形資產

	114年				
	商標	電腦軟體	商譽	其他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3,297	\$ 59,567	\$ 77,920	\$ 70,343	\$ 211,127
累計攤銷及減損	(845)	(22,065)	(9,596)	(55,908)	(88,414)
	<u>\$ 2,452</u>	<u>\$ 37,502</u>	<u>\$ 68,324</u>	<u>\$ 14,435</u>	<u>\$ 122,713</u>
1月1日	\$ 2,452	\$ 37,502	\$ 68,324	\$ 14,435	\$ 122,713
增添	-	2,182	-	-	2,182
處分(成本)	-	(181)	-	-	(181)
處分(累計攤銷)	-	181	-	-	181
攤銷費用	(76)	(4,880)	-	(1,426)	(6,382)
淨兌換差額	-	52	-	135	187
3月31日	<u>\$ 2,376</u>	<u>\$ 34,856</u>	<u>\$ 68,324</u>	<u>\$ 13,144</u>	<u>\$ 118,700</u>
3月31日					
成本	\$ 3,297	\$ 61,674	\$ 77,920	\$ 71,005	\$ 213,896
累計攤銷及減損	(921)	(26,818)	(9,596)	(57,861)	(95,196)
	<u>\$ 2,376</u>	<u>\$ 34,856</u>	<u>\$ 68,324</u>	<u>\$ 13,144</u>	<u>\$ 118,700</u>

	113年				
	商標	電腦軟體	商譽	其他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2,985	\$ 107,354	\$ 77,920	\$ 63,213	\$ 251,472
累計攤銷及減損	(553)	(84,180)	(9,596)	(45,915)	(140,244)
	<u>\$ 2,432</u>	<u>\$ 23,174</u>	<u>\$ 68,324</u>	<u>\$ 17,298</u>	<u>\$ 111,228</u>
1月1日	\$ 2,432	\$ 23,174	\$ 68,324	\$ 17,298	\$ 111,228
增添	-	2,482	-	-	2,482
重分類	-	2,475	-	-	2,475
攤銷費用	(69)	(4,342)	-	(1,641)	(6,052)
淨兌換差額	-	46	-	620	666
3月31日	<u>\$ 2,363</u>	<u>\$ 23,835</u>	<u>\$ 68,324</u>	<u>\$ 16,277</u>	<u>\$ 110,799</u>
3月31日					
成本	\$ 2,985	\$ 112,716	\$ 77,920	\$ 65,296	\$ 258,917
累計攤銷及減損	(622)	(88,881)	(9,596)	(49,019)	(148,118)
	<u>\$ 2,363</u>	<u>\$ 23,835</u>	<u>\$ 68,324</u>	<u>\$ 16,277</u>	<u>\$ 110,799</u>

1.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至 3 月本集團無形資產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2. 商譽分攤至按營運部門辨認之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美洲	\$ 52,425	\$ 52,425	\$ 52,425
歐洲	10,000	10,000	10,000
台灣	5,899	5,899	5,899
	<u>\$ 68,324</u>	<u>\$ 68,324</u>	<u>\$ 68,324</u>

3.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明細如下：

	114年1月至3月	113年1月至3月
營業成本	\$ 30	\$ 2
推銷費用	498	457
管理費用	3,189	2,613
研究發展費用	2,665	2,980
	<u>\$ 6,382</u>	<u>\$ 6,052</u>

4. 無形資產減損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一)說明。

(十一)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可回收金額依據使用價值評估，而使用價值係依據管理階層已核准之五年度財務預算之稅前現金流量預測計算，用於計算使用價值之主要假設如下：

	美洲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毛利率	18.09%	16.24%	19.30%
成長率	10.00%	10.00%	10.00%
折現率	8.66%	8.63%	5.00%
歐洲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毛利率	26.97%	26.97%	27.37%
成長率	21.43%	21.43%	20.20%
折現率	7.86%	7.72%	5.00%
台灣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毛利率	35.45%	35.22%	31.71%
成長率	10.00%	10.00%	10.00%
折現率	6.21%	6.36%	5.00%

本集團根據以前年度績效及對市場發展之預期決定預算毛利率，所採用之加權平均成長率與產業報告之預測一致，所採用之折現率為稅前比率並反映相關營運部門之特定風險。

(十二)長期借款(民國 113 年 3 月 31 日:無)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4年3月31日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借款期間自107年3月20日至127年3月20日，按月平均攤還本息。	2.10%	土地、房屋及建築	\$ 29,408
信用借款	借款期間自107年3月20日至127年3月20日，按月平均攤還本息。	2.15%	-	6,174
信用借款	借款期間自113年4月10日至118年4月10日，按月平均攤還本息。	0.50%	-	1,637
擔保借款	借款期間自113年4月10日至118年4月10日，按月平均攤還本息。	0.50%	信保基金保證	6,548
信用借款	借款期間自112年11月1日至117年12月1日，按月平均攤還本息。	2.22%	-	1,855
擔保借款	借款期間自112年11月1日至117年12月1日，按月平均攤還本息。	2.22%	信保基金保證	7,923
				\$ 53,545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6,980)
				<u>\$ 46,565</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3年12月31日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借款期間自107年3月20日至127年3月20日，按月平均攤還本息。	1.98% ~ 2.10%	土地、房屋及建築	\$ 29,898
信用借款	借款期間自107年3月20日至127年3月20日，按月平均攤還本息。	2.03% ~ 2.15%	-	6,276
信用借款	借款期間自113年4月10日至118年4月10日，按月平均攤還本息。	0.50%	-	1,736
擔保借款	借款期間自113年4月10日至118年4月10日，按月平均攤還本息。	0.50%	信保基金保證	6,945
信用借款	借款期間自112年11月1日至117年12月1日，按月平均攤還本息。	2.22%	-	1,980
擔保借款	借款期間自112年11月1日至117年12月1日，按月平均攤還本息。	2.22%	信保基金保證	8,458
				\$ 55,293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6,976)
				<u>\$ 48,317</u>

(十三) 應付帳款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應付帳款	\$ 525,687	\$ 561,890	\$ 551,571
暫估應付帳款	39,544	1,662	1,870
	<u>\$ 565,231</u>	<u>\$ 563,552</u>	<u>\$ 553,441</u>

(十四) 其他應付款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應付股利	\$ 466,243	\$ -	\$ 438,232
應付薪資及獎金	179,720	285,177	159,385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98,811	82,542	82,355
應付設備款	8,142	10,974	10,196
應付其他費用	88,326	101,543	114,669
	<u>\$ 841,242</u>	<u>\$ 480,236</u>	<u>\$ 804,837</u>

(十五) 應付公司債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368,600	\$ 798,400	\$ 799,9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9,653)	(24,542)	(35,404)
	<u>\$ 358,947</u>	<u>\$ 773,858</u>	<u>\$ 764,496</u>

本公司發行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 發行條件如下：

- (1) 發行總面額計\$800,000，實際發行總額計\$848,003，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 3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12 年 8 月 28 日至 115 年 8 月 28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除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本公司提前贖回或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本轉換公司債於民國 112 年 8 月 28 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 (2)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 112 年 11 月 29 日)起，至到期日(民國 115 年 8 月 28 日)止，除(a)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b) 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c)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d)辦理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至新股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之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本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3)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調整。
- (4)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後翌日(民國 112 年 11 月 29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15 年 7 月 20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櫃買中心之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本轉換公司債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轉換公司債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 (5)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本轉換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 2.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表達」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87,971。另嵌入之買回權，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計\$400，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0.156%。
- 3.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及發放現金股利時，應於除權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本公司於民國113年8月7日除息基準日及民國112年9月5日除權息基準日重新計算轉換價格，每股轉換價格分別由97.2元調整為93.0元及由109.5元調整為97.2元。
- 4.截至民國114年3月31日止，本公司未有自櫃檯買賣中心買回本轉換公司債之情事。
- 5.截至民國114年3月31日止，本轉換公司債面額計\$431,400已申請轉換為普通股4,639仟股，均已完成交割。

(十六) 退休金

- 1.(1)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 (2)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至3月，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於\$108及\$110。
- (3)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於民國114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471。
- 2.(1)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義大利子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選擇採用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並依預計單位給付法提列相關退休金費用。
- (3)大陸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至 3 月其提撥比率分別為 16%~19%及 14%~16%。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大陸子公司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4)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至 3 月，本集團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1,362 及\$10,099。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

1. 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仟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9.10.29	4,300	6年	2至5年之服務
員工認股權計畫	113.09.26	3,500	5年	2至4年之服務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均係以權益交割。

2.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14年1月至3月		113年1月至3月	
	認股權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109發行)	1,636	\$ 39.00	2,636	\$ 40.80
本期執行認股權	(379)	39.00	(402)	40.80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1,257	39.00	2,234	40.80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493	39.00	634	40.80

	114年1月至3月	
	認股權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113發行)	3,500	\$ 89.60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3,500	89.60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

3.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至 3 月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 133.50 元及 85.67 元。
4.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到期日及履約價格如下：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核准 發行日	到期日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109.10.29	115.10.28	1,257	39.00	1,636	39.00	2,234	40.80
113.09.26	118.09.25	3,500	89.60	3,500	89.60	-	-

5.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元)	履約 價格 (元)	預期			無風險 利率	公允 價格 (元)
				預期 波動率	存續 期間	預期 股利		
員工認股權 計畫	109.10.29	50.80	50.80	20.19%~ 23.70%	6年	0%	0.22%~ 0.24%	8.32~ 11.39
員工認股權 計畫	113.09.26	89.60	89.60	29.40%~ 32.07%	5年	0%	1.41%~ 1.44%	22.84~ 24.17

6.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14年1月至3月	113年1月至3月
權益交割	\$ 8,071	\$ 962

7.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8 月 7 日除息基準日及民國 112 年 9 月 5 日除權息基準日，依 109 年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規定重新計算履約價格，每股履約價格分別由 40.8 元調整為 39.0 元及由 46.1 元調整為 40.8 元。

(十八)股本

1. 民國 114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1,600,000，分為 16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1,071,060，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3 月 31 日已發行普通股股數分別為 107,563 仟股及 102,020 仟股，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已發行股數調節如下：

	114年(仟股)	113年(仟股)
1月1日	102,562	101,618
員工認股權執行	379	402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4,622	-
3月31日	107,563	102,020

2.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已執行認股及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截至民國 114 年 3 月 31 日、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113 年 3 月 31 日止尚未辦理變更登記之相關資訊如下：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股數 (仟股)	金額	股數 (仟股)	金額	股數 (仟股)	金額
帳列預收股本：						
員工認股權執行	-	\$ -	114	\$ 5,513	-	\$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457	45,903	16	1,616	-	-

(十九)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14年										
	發行溢價	可轉換 公司債 轉換溢價	庫藏 股票 交易	實際取得或 處分子公司 股權價格與 帳面價值差額	處分 資產 增益	採用權益法 認列關聯企業 及合資股權淨值 之變動數	員工 認股權	認股權	其他	合計
1月1日	\$ 277,750	\$ 251,300	\$1,026	\$ 176	\$ 2	\$ 3,006	\$101,773	\$ 87,796	\$ 134	\$ 722,963
員工認股權執行	18,915	-	-	-	-	-	(3,550)	-	-	15,365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	-	-	-	8,071	-	-	8,07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	377,571	-	-	-	-	-	(47,262)	-	330,309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171	-	-	-	-	-	-	-	-	171
3月31日	<u>\$ 296,836</u>	<u>\$ 628,871</u>	<u>\$1,026</u>	<u>\$ 176</u>	<u>\$ 2</u>	<u>\$ 3,006</u>	<u>\$106,294</u>	<u>\$ 40,534</u>	<u>\$ 134</u>	<u>\$ 1,076,879</u>

113年										
	發行溢價	可轉換 公司債 轉換溢價	庫藏 股票 交易	實際取得或 處分子公司 股權價格與 帳面價值差額	處分 資產 增益	採用權益法 認列關聯企業 及合資股權淨值 之變動數	員工 認股權	認股權	其他	合計
1月1日	\$228,456	\$ 251,205	\$ 1,026	\$ 176	\$ 2	\$ 3,006	\$ 113,238	\$ 87,960	\$ 134	\$685,203
員工認股權執行	31,843	-	-	-	-	-	(16,997)	-	-	14,846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	-	-	-	962	-	-	962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	95	-	-	-	-	-	-	-	95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7	-	-	-	-	-	-	-	-	7
3月31日	<u>\$260,306</u>	<u>\$ 251,300</u>	<u>\$ 1,026</u>	<u>\$ 176</u>	<u>\$ 2</u>	<u>\$ 3,006</u>	<u>\$ 97,203</u>	<u>\$ 87,960</u>	<u>\$ 134</u>	<u>\$701,113</u>

(二十) 保留盈餘

1. 公司年度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依法提撥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餘盈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並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依前項規定分派盈餘而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依公司法規定經股東會決議辦理。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後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本公司經董事會於民國 114 年 2 月 26 日決議之民國 113 年度盈餘分派案，惟法定盈餘公積提列數，截至民國 114 年 4 月 23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另，經董事會於民國 113 年 2 月 22 日及股東常會於民國 113 年 5 月 24 日決議之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77,227		\$ 72,567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4,280)	
現金股利	466,243	\$ 4.50	438,232	\$ 4.30
合計	<u>\$ 543,470</u>		<u>\$ 506,519</u>	

(二十一) 其他權益

	114年	113年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月1日	\$ 58,282	\$ 1,892
本期增加	36,423	40,521
3月31日	<u>\$ 94,705</u>	<u>\$ 42,413</u>

(二十二) 營業收入

	114年1月至3月	113年1月至3月
客戶合約之收入	\$ 1,628,505	\$ 1,409,106
其他—租賃收入	7,458	-
合計	<u>\$ 1,635,963</u>	<u>\$ 1,409,106</u>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隨時間逐步移轉之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別：

114年1月至3月	台灣	美洲	歐洲	其他部門	總計
於某一時點					
認列之收入：					
智能物聯網產品	\$ 367,652	\$ 280,435	\$ 45,159	\$ 10,263	\$ 703,509
智能設計服務產品	259,240	97,850	177,234	14,827	549,151
博奕產品	27,245	154,336	24,388	–	205,969
其他	5,430	127,417	7,487	60	140,394
	<u>659,567</u>	<u>660,038</u>	<u>254,268</u>	<u>25,150</u>	<u>1,599,023</u>
隨時間逐步					
認列之收入：					
工程收入	5,514	–	–	–	5,514
維修收入	8,344	–	–	–	8,344
其他營業收入	8,530	6,563	468	63	15,624
	<u>22,388</u>	<u>6,563</u>	<u>468</u>	<u>63</u>	<u>29,482</u>
客戶合約收入合計	\$ 681,955	\$ 666,601	\$ 254,736	\$ 25,213	\$ 1,628,505

<u>113年1月至3月</u>	<u>台灣</u>	<u>美洲</u>	<u>歐洲</u>	<u>其他部門</u>	<u>總計</u>
於某一時點					
認列之收入：					
智能物聯網產品	\$ 240,070	\$ 215,302	\$ 50,570	\$ 22,557	\$ 528,499
智能設計服務產品	68,054	169,094	263,618	16,533	517,299
博奕產品	6,216	119,199	6,312	-	131,727
其他	14,933	201,523	7,711	1,126	225,293
	<u>329,273</u>	<u>705,118</u>	<u>328,211</u>	<u>40,216</u>	<u>1,402,818</u>
隨時間逐步					
認列之收入：					
其他營業收入	4,151	1,801	186	150	6,288
客戶合約收入合計	<u>\$ 333,424</u>	<u>\$ 706,919</u>	<u>\$ 328,397</u>	<u>\$ 40,366</u>	<u>\$ 1,409,106</u>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u>114年3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113年3月31日</u>	<u>113年1月1日</u>
合約資產：				
合約資產－工程	<u>\$ 4,171</u>	<u>\$ 7,831</u>	<u>\$ -</u>	<u>\$ -</u>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商品	\$ 64,144	\$ 61,154	\$ 74,939	\$ 93,610
合約負債－工程	2,566	4,050	-	-
合約負債－勞務	633	28	-	-
	<u>\$ 67,343</u>	<u>\$ 65,232</u>	<u>\$ 74,939</u>	<u>\$ 93,610</u>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u>114年1月至3月</u>	<u>113年1月至3月</u>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認列收入		
商品	\$ 34,937	\$ 65,400
工程	3,824	-
勞務	28	-
	<u>\$ 38,789</u>	<u>\$ 65,400</u>

(二十三) 利息收入

	<u>114年1月至3月</u>	<u>113年1月至3月</u>
銀行存款利息	\$ 12,221	\$ 9,433
其他利息收入	542	4
合計	<u>\$ 12,763</u>	<u>\$ 9,437</u>

(二十四) 其他收入

	114年1月至3月	113年1月至3月
租金收入	\$ 902	\$ 863
什項收入	2,559	2,102
合計	<u>\$ 3,461</u>	<u>\$ 2,965</u>

(二十五)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4年1月至3月	113年1月至3月
外幣兌換淨利益	\$ 4,751	\$ 51,86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淨利益	957	5
租賃修改利益	265	-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124)	(124)
什項支出	(25)	(45)
合計	<u>\$ 5,824</u>	<u>\$ 51,697</u>

(二十六) 財務成本

	114年1月至3月	113年1月至3月
利息費用：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 2,306	\$ 3,572
租賃負債—折現攤銷	1,316	1,644
銀行借款	284	38
其他	3	2
合計	<u>\$ 3,909</u>	<u>\$ 5,256</u>

(二十七)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4年1月至3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90,354	\$ 305,964	\$ 396,31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19,961	14,634	34,595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7,151	7,150	14,301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30	6,352	6,382
合計	<u>\$ 117,496</u>	<u>\$ 334,100</u>	<u>\$ 451,596</u>
	113年1月至3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69,610	\$ 269,234	\$ 338,84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14,931	11,572	26,503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3,087	9,990	13,077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2	6,050	6,052
合計	<u>\$ 87,630</u>	<u>\$ 296,846</u>	<u>\$ 384,476</u>

(二十八) 員工福利費用

	<u>114年1月至3月</u>	<u>113年1月至3月</u>
薪資費用	\$ 336,915	\$ 292,508
勞健保費用	29,938	26,086
退休金費用	11,470	10,209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8,071	962
其他用人費用	9,924	9,079
合計	<u>\$ 396,318</u>	<u>\$ 338,844</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 1%~20%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至 3 月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5,807 及 \$11,327；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2,509 及 \$1,742，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14 年 1 月至 3 月係依當期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分別以 9.14%及 1.45%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之民國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 \$70,000 及 \$10,439，與民國 113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且均以現金方式發放。
3.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九)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14年1月至3月</u>	<u>113年1月至3月</u>
本期所得稅：		
本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35,184	\$ 75,68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7,032)	-
本期所得稅總額	<u>\$ 28,152</u>	<u>\$ 75,689</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14年1月至3月</u>	<u>113年1月至3月</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u>\$ 9,106</u>	<u>\$ 10,130</u>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12 年度。

(三十) 每股盈餘

114年1月至3月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	\$ 130,919	105,245	\$ 1.24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431	
員工認股權	-	2,142	
可轉換公司債	1,845	6,116	
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32,764	113,934	\$ 1.17
113年1月至3月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	\$ 147,904	101,917	\$ 1.45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530	
員工認股權	-	1,232	
可轉換公司債	2,858	8,229	
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50,762	111,908	\$ 1.35

(三十一) 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於民國 113 年 4 月 8 日以現金\$65,100 向博辰科技原有股東及參與現金增資合計取得博辰科技 59.95%股權，並取得對博辰科技之控制，故於該日(收購日)起將博辰科技納入合併個體。本集團預期透過企業資源整合，共同擴大雙方之營運規模及提升整體營運績效。

2. 收購博辰科技所支付之對價、所取得之資產和承擔之負債在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以及在收購日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份額之資訊如下：

	<u>113年4月8日</u>
收購對價	
現金	\$ 65,100
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份額	<u>43,500</u>
	<u>108,600</u>
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9,929
合約資產－流動	17,377
應收票據	21,632
應收帳款	45,983
應收融資租賃款	4,867
其他應收款	5,171
存貨	56,757
預付款項	4,56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	1,06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7,680
使用權資產	1,416
無形資產	1,188
無形資產－客戶關係	3,794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59
其他非流動資產	2,809
短期借款	(55,153)
合約負債－流動	(65,064)
應付票據	(1,426)
應付帳款	(23,387)
應付帳款－關係人	(2,047)
其他應付款	(15,483)
本期所得稅負債	(2,140)
其他流動負債	(715)
長期借款	(60,432)
負債準備－非流動	(407)
遞延所得稅負債	(72)
租賃負債－非流動	(1,435)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u>108,600</u>
商譽	<u>\$ -</u>

3. 本集團自民國 113 年 4 月 8 日合併博辰科技起，博辰科技民國 113 年度貢獻至本集團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分別為\$222,472 及\$6,938。

(三十二)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4年1月至3月	113年1月至3月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7,795	\$ 16,516
加：期初應付土地及房屋款	-	144,750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0,974	27,130
加：期末預付設備款	513	652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8,142)	(10,196)
減：期初預付設備款	(2,508)	(652)
本期支付現金	<u>\$ 28,632</u>	<u>\$ 178,200</u>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114年1月至3月	113年1月至3月
宣告發放現金股利	<u>\$ 466,243</u>	<u>\$ 438,232</u>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成股本	<u>\$ 416,401</u>	<u>\$ -</u>

(三十三)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應付公司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4年1月1日	\$ 55,293	\$ 147,962	\$ 773,858	\$ 977,113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	1,748)	(14,393)	-	(16,141)
利息費用支付數(註)	-	(1,316)	-	(1,31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141	-	3,141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2,488	(414,911)	(412,423)
114年3月31日	<u>\$ 53,545</u>	<u>\$ 137,882</u>	<u>\$ 358,947</u>	<u>\$ 550,374</u>

	租賃負債	應付公司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3年1月1日	\$ 169,284	\$ 760,924	\$ 930,208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	12,629)	-	(12,629)
利息費用支付數(註)	(1,644)	-	(1,644)
匯率變動之影響	5,231	-	5,231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5,738	3,572	9,310
113年3月31日	<u>\$ 165,980</u>	<u>\$ 764,496</u>	<u>\$ 930,476</u>

註：表列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研華智勤股份有限公司	"
宇集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超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超飛科技)(註)	其他關係人
鴻佑機械鈑金有限公司(鴻佑)(註)	"

註：因博辰科技於民國 113 年 4 月 8 日併入本集團之合併個體，故超飛科技及鴻佑自該日起納入本集團之關係人，與本集團之交易自該日起算。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14年1月至3月	113年1月至3月
商品銷售：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15	\$ -
其他關係人	127	-
	<u>\$ 142</u>	<u>\$ -</u>
	114年1月至3月	113年1月至3月
工程收入：		
其他關係人	<u>\$ 3,855</u>	<u>\$ -</u>

(1) 上述銷售交易係按一般商業條款及條件辦理。

(2) 承攬關係人之工程價格，係依據預估工程投入成本加計合理管理費用及利潤，經雙方比、議價後決定，並按合約約定收款條件收款。

(3) 截至民國 114 年 3 月 31 日止，承包關係人之未完工程合約價款及計價情形如下：(民國 113 年 3 月 31 日：無)

	114年3月31日	
	合約總價(未稅)	已計價價款
其他關係人	<u>\$ 33,571</u>	<u>\$ 20,147</u>
	113年12月31日	
	合約總價(未稅)	已計價價款
其他關係人	<u>\$ 47,192</u>	<u>\$ 35,588</u>

(4) 合約資產(民國 113 年 3 月 31 日：無)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超飛科技	<u>\$ 4,050</u>	<u>\$ 6,379</u>

2. 進貨

	114年1月至3月	113年1月至3月
商品購買：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3,071	\$ 7,102
其他關係人	451	—
	<u>\$ 3,522</u>	<u>\$ 7,102</u>

上述進貨交易係按一般商業條款及條件辦理。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應收帳款：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16	\$ 38	\$ —
關係企業	—	41	—
其他關係人	6,213	3,651	—
小計	<u>6,229</u>	<u>3,730</u>	<u>—</u>
應收票據：			
其他關係人	25	100	—
應收融資租賃款：			
其他關係人	1,200	1,319	—
合計	<u>\$ 7,454</u>	<u>\$ 5,149</u>	<u>\$ —</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商品銷售及融資租賃交易。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應付帳款：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2,352	\$ 4,446	\$ 4,386
其他關係人	279	574	—
小計	<u>2,631</u>	<u>5,020</u>	<u>4,386</u>
其他應付款：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43	21	—
其他關係人	—	72	—
小計	<u>43</u>	<u>93</u>	<u>—</u>
合計	<u>\$ 2,674</u>	<u>\$ 5,113</u>	<u>\$ 4,386</u>

應付帳款主係進貨交易；其他應付款主係雜項購置產生。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4年1月至3月	113年1月至3月
短期員工福利	\$ 45,550	\$ 33,256
股份基礎給付	1,956	434
退職後福利	291	291
合計	<u>\$ 47,797</u>	<u>\$ 33,981</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53,848</u>	<u>\$ 53,939</u>	<u>\$ -</u>	長期借款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 承諾事項

1.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14年3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3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758	\$ 18,467	\$ 8,064
無形資產	82	90	-
總計	<u>\$ 2,840</u>	<u>\$ 18,557</u>	<u>\$ 8,064</u>

2. 截至民國 114 年 3 月 31 日止，本集團為工程履約保證所開立之保證票據金額為\$11,608。

3. 截至民國 114 年 3 月 31 日止，本集團為租賃維修保證所開立之保證票據金額為\$7,287。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4年3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113年3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182,727	\$ 62,750	\$ 180,68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	<u>2,669,325</u>	<u>2,737,388</u>	<u>2,279,614</u>
	<u>\$ 2,852,052</u>	<u>\$ 2,800,138</u>	<u>\$ 2,460,299</u>
	<u>114年3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113年3月31日</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負債	\$ 1,822,234	\$ 1,878,613	\$ 2,127,763
租賃負債	<u>137,882</u>	<u>147,962</u>	<u>165,980</u>
	<u>\$ 1,960,116</u>	<u>\$ 2,026,575</u>	<u>\$ 2,293,743</u>

註：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應收營業租賃款、應收融資租賃款(含關係人)、長期應收融資租賃款(含關係人)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應付公司債、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

2. 風險管理政策

- (1)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會單位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會單位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性與非衍生性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歐元、英鎊、日幣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
-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歐元、英鎊、日幣及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4年3月31日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7,040	33.20	\$1,229,728	1%	\$ 9,838
美金：歐元		13,001	0.92	431,633	1%	3,453
歐元：新台幣		97	35.90	3,482	1%	28
人民幣：新台幣		2,402	4.57	10,977	1%	8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6,686	33.20	\$ 221,975	1%	\$ 1,776

113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3,416	32.79	\$1,095,711	1%	\$ 8,766
美金：歐元		7,848	0.96	257,336	1%	2,058
歐元：新台幣		684	34.14	23,352	1%	187
人民幣：新台幣		2,164	4.48	9,695	1%	7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6,907	32.79	\$ 226,481	1%	\$ 1,812

113年3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8,683	32.01	\$ 918,143	1%	\$ 7,345	
美金：歐元	12,360	0.93	395,644	1%	3,165	
人民幣：新台幣	1,070	4.41	4,719	1%	38	
歐元：新台幣	195	34.47	6,722	1%	5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933	32.01	\$ 253,935	1%	\$ 2,031	
美金：歐元	574	0.93	18,374	1%	147	

D.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至 3 月認列之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淨額分別為 \$4,751 及 \$51,861。

價格風險

-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之受益憑證，此等金融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

(2)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A」級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
-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 (A)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B) 於櫃買中心交易之債券投資，具有任一外部評等機構於資產負債表日評比為投資等級者，視該金融資產為信用風險低。

- D. 本集團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27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集團按客戶評等及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 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G.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本集團於民國 114 年 3 月 31 日、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113 年 3 月 31 日無已沖銷且仍有追索活動之債權。
- H. 本集團納入國家發展委員會景氣指標及 CONFERENCE BOARD LEADING ECONOMIC INDEX 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應收租賃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14 年 3 月 31 日、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113 年 3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逾期	逾期	逾期
114年3月31日	未逾期	1~90天	91~180天	181~270天
預期損失率	0.04%-0.4%	0.04%-1.32%	57.47%-62.32%	93.79%-100%
帳面價值總額	\$ 670,938	\$ 126,450	\$ 2,875	\$ 1,790
備抵損失	\$ 752	\$ 2,059	\$ 1,737	\$ 1,680
114年3月31日		逾期	逾期	合計
		271~360天	360天以上	
預期損失率		100%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449	\$ 1,277	\$ 803,779
備抵損失		\$ 449	\$ 1,277	\$ 7,954
113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逾期	逾期
		1~90天	91~180天	181~270天
預期損失率	0.04%-0.39%	0.04%-1.46%	0.04%-68.69%	0.04%-100%
帳面價值總額	\$ 862,220	\$ 86,405	\$ 2,877	\$ 1,264
備抵損失	\$ 1,271	\$ 945	\$ 1,391	\$ 838
113年12月31日		逾期	逾期	合計
		271~360天	360天以上	
預期損失率		100%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315	\$ 963	\$ 954,044
備抵損失		\$ 101	\$ 963	\$ 5,509

<u>113年3月31日</u>	<u>未逾期</u>	<u>逾期 1~90天</u>	<u>逾期 91~180天</u>	<u>逾期 181~270天</u>
預期損失率	0.05%-0.44%	0.05%-1.50%	0.05%-66.25%	73.16%-100%
帳面價值總額	\$ 541,396	\$ 102,397	\$ 5,121	\$ 825
備抵損失	\$ 533	\$ 576	\$ 1,127	\$ 788
<u>113年3月31日</u>		<u>逾期 271~360天</u>	<u>逾期 360天以上</u>	<u>合計</u>
預期損失率		100%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710	\$ 1,044	\$ 651,493
備抵損失		\$ 710	\$ 1,044	\$ 4,778

I. 應收款項之帳齡分析如下：

<u>114年3月31日</u>				
	<u>應收帳款</u>	<u>應收票據</u>	<u>應收營業 租賃款</u>	<u>應收融資 租賃款</u>
未逾期	\$ 639,585	\$ 26,331	\$ 2,442	\$ 2,580
90天內	126,450	-	-	-
91-180天	2,875	-	-	-
181天以上	3,516	-	-	-
	<u>\$ 772,426</u>	<u>\$ 26,331</u>	<u>\$ 2,442</u>	<u>\$ 2,580</u>
<u>113年12月31日</u>				
	<u>應收帳款</u>	<u>應收票據</u>	<u>應收營業 租賃款</u>	<u>應收融資 租賃款</u>
未逾期	\$ 831,088	\$ 25,628	\$ 2,118	\$ 3,386
90天內	86,405	-	-	-
91-180天	2,877	-	-	-
181天以上	2,542	-	-	-
	<u>\$ 922,912</u>	<u>\$ 25,628</u>	<u>\$ 2,118</u>	<u>\$ 3,386</u>
<u>113年3月31日</u>				
	<u>應收帳款</u>	<u>應收票據</u>		
未逾期			\$ 517,261	\$ 24,135
90天內			102,397	-
91-180天			5,121	-
181天以上			2,579	-
			<u>\$ 627,358</u>	<u>\$ 24,135</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J.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款項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4年	113年
1月1日	\$ 5,509	\$ 4,207
提列減損損失	2,330	423
匯率影響數	115	148
3月31日	<u>\$ 7,954</u>	<u>\$ 4,778</u>

(3) 流動性風險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性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14年3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計
租賃負債	\$ 61,247	\$ 43,482	\$ 38,922	\$ 1,345	\$ 144,996
應付公司債	\$ -	\$ 368,600	\$ -	\$ -	\$ 368,600
長期借款 (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 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8,048	\$ 7,996	\$ 18,362	\$ 25,054	\$ 59,460

113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計
租賃負債	\$ 61,433	\$ 48,475	\$ 45,358	\$ 1,966	\$ 157,232
應付公司債	\$ -	\$ 798,400	\$ -	\$ -	\$ 798,400
長期借款 (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 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8,045	\$ 8,010	\$ 19,573	\$ 25,837	\$ 61,465

113年3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計
租賃負債	\$ 56,576	\$ 52,722	\$ 62,348	\$ 5,208	\$ 176,854
應付公司債	\$ -	\$ -	\$ 799,900	\$ -	\$ 799,900

除上列所述外，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均於未來一年內到期。

本集團無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受益憑證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衍生工具皆屬之。

2. 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九）說明。

3.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下表所列者外，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含關係人）、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應收租賃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114年3月31日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u>\$358,947</u>	<u>\$ -</u>	<u>\$359,920</u>	<u>\$ -</u>
113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u>\$773,858</u>	<u>\$ -</u>	<u>\$774,249</u>	<u>\$ -</u>
113年3月31日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u>\$764,496</u>	<u>\$ -</u>	<u>\$765,537</u>	<u>\$ -</u>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集團依資產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4年3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182,174	\$ -	\$ -	\$182,174
可轉換公司債買回權	-	-	553	553
合計	<u>\$182,174</u>	<u>\$ -</u>	<u>\$ 553</u>	<u>\$182,727</u>

113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62,031	\$ -	\$ -	\$ 62,031
可轉換公司債買回權	-	-	719	719
合計	\$ 62,031	\$ -	\$ 719	\$ 62,750
113年3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買回權	\$ -	\$ -	\$ 560	\$ 560

(2)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選擇權定價模型。

5.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至 3 月無任何評價各等級間之移轉。

6. 下表列示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至 3 月第三等級之變動：

	114年	113年
	可轉換公司債 買回權	可轉換公司債 買回權
1月1日	\$ 719	\$ 720
本期出售	(815)	-
認列於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49	(160)
3月31日	\$ 553	\$ 560

7.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委由外部估價師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8.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4年3月31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可轉換公司債 買回權	公允價值 \$ 553	二元樹可轉 債評價模型	波動度	39.97%	波動度越高， 公允價值越高。
	113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可轉換公司債 買回權	公允價值 \$ 719	二元樹可轉 債評價模型	波動度	34.25%	波動度越高， 公允價值越高。
	113年3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可轉換公司債 買回權	公允價值 \$ 560	二元樹可轉 債評價模型	波動度	37.97%	波動度越高， 公允價值越高。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請詳附表二。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6.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五。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六。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七。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五。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董事會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

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以地區別之角度經營業務；地區上，本集團目前著重於台灣、美洲及歐洲之生產及銷售事業。

本集團所揭露之營運部門係以研發、製造及銷售有關工業用電腦產品應用、自助服務解決方案及租賃業務為主要收入來源。

(二)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資訊

	114年1月至3月					
	台 灣	美 洲	歐 洲	其 他 部 門	調節及 銷 除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 689,413	\$ 666,601	\$ 254,736	\$ 25,213	\$ -	\$ 1,635,963
利息收入	9,817	-	3,103	7	(164)	12,763
其他收入	2,569	6	688	198	-	3,461
部門間收入	430,853	363	1,571	2,885	(435,672)	-
部門損益(稅前)	158,690	7,621	17,453	(3,185)	(20,262)	160,317
利息費用	2,825	785	421	42	(164)	3,909
折舊與攤銷	37,674	12,268	4,127	1,151	182	55,402
所得稅費用	24,478	(1,789)	5,463	-	-	28,152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29,387	1,171	96	160	-	30,814
部門資產	7,037,656	1,737,291	743,250	120,357	(2,267,349)	7,371,205
部門負債	2,153,650	642,928	118,474	46,379	(421,191)	2,540,240

調節及銷除之說明：(1)應報導部門收入合計數應銷除利息收入\$164及部門間收入\$435,672。

(2)部門損益及利息費用應銷除部門間交易\$20,262及\$164。

(3)合併產生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於編製合併報表時調節折舊與攤銷數\$182。

(4)應報導部門間交易所產生之部門資產\$2,267,349及部門負債\$421,191，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銷除。

113年1月至3月						
	台 灣	美 洲	歐 洲	其 他 部 門	調節及 銷 除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 333,424	\$ 706,919	\$ 328,398	\$ 40,365	\$ -	\$ 1,409,106
利息收入	9,381	-	-	56	-	9,437
其他收入	2,574	13	373	5	-	2,965
部門間收入	539,181	24	2,717	3,496	(545,418)	-
部門損益(稅前)	184,950	27,596	81,898	(3,969)	(66,882)	223,593
利息費用	3,637	1,044	498	77	-	5,256
折舊與攤銷	28,953	10,765	3,812	1,650	576	45,756
所得稅費用	37,046	16,102	22,710	10	(179)	75,689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174,950	5,603	129	-	-	180,682
部門資產	6,406,046	1,516,235	753,510	140,921	(1,898,199)	6,918,513
部門負債	2,434,948	468,411	254,472	44,738	(255,154)	2,947,415

調節及銷除之說明：(1)應報導部門收入合計數應銷除部門間收入\$545,418。

(2)合併產生之無形資產於編製合併報表時調節攤銷數\$576及所得稅費用實現數\$179。

(3)部門間損益應銷除部門間交易\$66,882。

(4)應報導部門間交易所產生之部門資產\$1,898,199及部門負債\$255,154，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銷除。

(三)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本集團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綜合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本期應報導部門收入與企業收入及應報導部門之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並無差異，故無須予以調節。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2)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8)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4)	業務 往來金額 (註5)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註6)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7)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7)	備註
													名稱	價值			
0	艾訊(股)公司	博辰科技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 50,000	50,000	25,000	2.625%	2	\$ -	營業週轉	-	-	-	\$ 478,483	\$ 1,913,934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之說明如下：

(1)屬業務往來者填1。

(2)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2。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7：依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得貸與之總額度以不逾本公司最近期合併財務報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四十為限。

且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對單一企業貸放之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之最近期合併財務報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為限。

註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

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

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民國114年3月31日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註1)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註4)
					受益權單位數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	公允價值	
艾訊(股)公司	受益憑證	台新1699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524,990	\$ 50,067	-	\$ 50,067	無
艾訊(股)公司	受益憑證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965,262	\$ 50,067	-	\$ 50,067	無
艾訊(股)公司	受益憑證	台新大眾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514,591	\$ 82,040	-	\$ 82,040	無

註5：本表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判斷須列示之有價證券。

附表二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註2）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 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 票據、帳款之 比率	
艾訊(股)公司	AXUS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373,446	22.83%	月結45~90天	-	-	\$ 334,307	42.27%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4年3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註)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 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艾訊(股)公司	AXUS	本公司之子公司	\$ 334,307	4.33	-	-	\$ 32,806	-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

附表五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註3)
0	艾訊(股)公司	AXUS	1	銷貨收入	\$ 373,446	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期間與一般客戶相當為月結45~90天。	22.83%
0	艾訊(股)公司	AXGM	1	銷貨收入	28,676	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期間與一般客戶相當為月結45天。	1.75%
0	艾訊(股)公司	AXIT	1	銷貨收入	19,041	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期間與一般客戶相當為月結45天。	1.16%
0	艾訊(股)公司	AXUS	1	應收帳款	334,307		4.54%
0	艾訊(股)公司	艾訊深圳	1	應收帳款	27,960		0.38%
0	艾訊(股)公司	AXIT	1	應收帳款	10,169		0.14%
0	艾訊(股)公司	AXUS	1	應付帳款 (註6)	11,676		0.16%

註6：係應付代採購商品款。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2(2))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2(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股)	比率	帳面金額			
艾訊(股)公司	AXUS	美國	工業用電腦及嵌入式單板主機板組裝、買賣及售後服務	\$ 208,240	\$ 208,240	23,418	100.00	\$ 988,777	\$ 9,410	\$ 9,410	
"	AXGM	德國	工業用電腦及嵌入式單板主機板組裝、買賣及售後服務	19,941	19,941	(註3)	100.00	566,393	12,500	12,500	
"	AXUK	英國	工業用電腦及嵌入式單板主機板售後服務	8,615	8,615	180,000	100.00	10,577	(1,762)	(1,762)	
"	AXJP	日本	工業用電腦及嵌入式單板主機板售後服務	8,235	8,235	600	100.00	7,130	(62)	(62)	
"	AXIT	義大利	工業用電腦及嵌入式單板主機板買賣及售後服務	56,068	56,068	(註3)	100.00	49,509	1,252	1,252	
"	宇集創新	台灣	智動解決方案研發、製造及買賣	29,000	29,000	1,450,000	24.05	15,413	(1,926)	(722)	
"	博辰科技	台灣	智能停車、智慧醫療及自助服務相關設備及解決方案研發、製造、買賣、維修及租賃	65,100	65,100	2,170,000	59.95	68,924	3,294	1,865	
博辰科技	Parktron-TH	泰國	自助服務解決方案之買賣	538	538	5,800	29.00	66	-	-	(註4)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含減損損失)，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3：係有限公司。

註4：已於民國112年11月經股東會決議清算，目前尚在執行清算程序中。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艾訊深圳	工業用電腦及嵌入式單 板主機板製造、買賣及 售後服務	NT\$ 139,689 (USD 4,207)	註1(1)	NT\$ 139,689 (USD 4,207)	\$ -	\$ -	NT\$ 139,689 (USD 4,207)	(\$ 3,123)	100.00	(\$ 3,184)	\$ 60,032	\$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投資大陸公司
(3)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該投資收益係依該公司同期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而得。

註3：依據經濟部97年8月29日經審字第09704604680號令修正發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投資人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上限，以淨值或合併淨值之60%，其較高者。

註4：本表所列金額係按114年3月31日匯率US\$1=33.204 換算新台幣。

單位：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 灣匯出赴大陸地區 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 139,689	US\$4,223	\$ 2,870,901
USD 4,207		